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2019年度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恒科技”）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19年度减值准备的议案》。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概况

为客观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确定的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中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梳理分析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各类减值准备共计38,466,884.78元，其中：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合计30,112,181.43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计8,354,703.35元。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

1、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应收账款损失准备，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以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共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30,112,181.43元，其中：母公司计提坏账准备1,886,204.79元；控股子公司中国大恒（集团）有限公司计提坏账准备13,405,990.34元；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科大洋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计提坏账准备14,352,393.64元；控股子公司北京大恒普信医疗技术有限

公司计提坏账准备197,468.18元；全资子公司泰州明昕微电子有限公司计提坏账准备69,285.24元；控股子公司北京大恒激光科技有限公司计提坏账准备200,839.24元。

2、资产减值损失

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时，公司根据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共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8,354,703.35元，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大恒（集团）有限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634,673.27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科大洋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587,245.69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州明昕微电子有限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32,784.39元。

（二） 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金额

科目	金额（人民币：元）
信用减值损失	30,112,181.43
资产减值损失	8,354,703.35
合计	38,466,884.78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经核算，本次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38,466,884.78元，考虑递延所得税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4,175,858.90元。

四、审计委员会计提2019年度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是经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做出的，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能公允地反映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基于实际情况进行判断和减值测试，本着谨慎性原则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有助于公允地反映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状况，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19年度减值准备的议案》，

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对计提2019年度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能够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对计提2019年度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